

证券代码：831390

证券简称：宜都运机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湖北宜都运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(一) 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 64 条 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，其中非独立董事 6 名，独立董事 3 名，设董事长 1 人。	第 64 条 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，其中非独立董事 6 名，独立董事 1 名，设董事长 1 人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 是 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换届选举中将董事会独立董事由 3 人调至 1 人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湖北宜都运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公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湖北宜都运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25日